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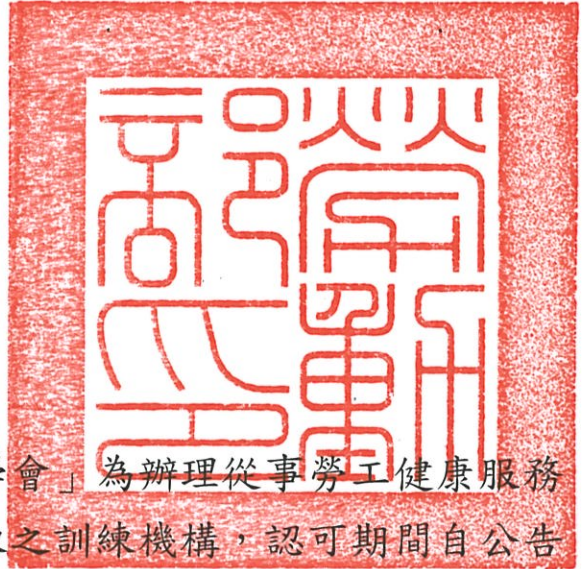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0020384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認可「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」為辦理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專業訓練及在職教育訓練之訓練機構，認可期間自公告日起至中華民國113年7月28日止。

依據：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第7條、第8條及「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與相關人員之訓練機構認可及管理作業要點」第5點。

部長 許銘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決行